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GUANGDONG JUSTICE POLICE VOCATIONAL COLLEGE

2019 年“创新强校工程”考核

自评报告

(实施 B 类规划)

二〇一九年五月

目录

前 言.....	1
1. 体制机制与规划.....	3
1.1 积极进行体制机制改革.....	3
1.1.1 积极进行办学体制机制改革与协同创新.....	3
1.1.2 继续探索深化人事管理改革.....	4
1.1.3 不断加大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力度，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7
1.1.4 加强科研工作协同机制创新.....	9
1.1.5 加强资源配置，做好社会服务.....	10
1.2 “创新强校工程”规划制定.....	11
1.2.1 规划定位准确.....	11
1.2.2 目标明确.....	12
1.2.3 建设思路清晰.....	13
1.2.4 建设路径可行.....	14
1.2.5 保障措施有力.....	16
1.3. 创新强校工程的规划实施有序.....	20
1.3.1 规划落实有力.....	20
1.3.2 目标全部完成.....	21
1.3.3 任务完成率高.....	21
2. 人才培养.....	22
2.1 教育教学改革.....	22
2.1.1 强化办学特色，建立长效机制，深入开展专业结构调整与优化，形成若干与产业匹配度高、产教深度融合、人才培养质量高的优势专业群和特色专业群.....	22
2.1.2 深入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大力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改革深度融合，成效明显.....	26
2.1.3 根据不同生源特点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强化专业教学标准和课程标准的研制与落实；开展以发展型、创新型、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为核心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强化“以学生为中心”的理	

念, 推进课堂教学改革.....	32
2.1.4 开展现代学徒制、中高职衔接等人才培养改革试点情况.....	34
2.2 招生就业.....	36
2.2.1 第一志愿投档和 2018 级新生报到率情况.....	36
2.2.2 应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对口率、平均起薪线等情况.....	37
2.3. 质量保证机制.....	38
2.3.1 学校履行质量保证主体责任、建立常态化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可持续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情况.....	38
2.3.2 学生、教师和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满意度.....	41
2.4 标志性成果.....	42
2.4.1 新增国家级和省级教学成果奖、品牌专业、协同育人中心、专业教学资源库、创新创业教育示范校、公共实训中心、实训基地、教改项目、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规划教材或精品教材情况等.....	42
2.4.2 年度学生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比赛、“挑战杯”和“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赛和省赛获奖情况.....	43
3. 教师队伍.....	46
3.1 教师数量与结构.....	46
3.1.1 生师比.....	46
3.1.2 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46
3.1.3 具有双师素质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46
3.1.4 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占比.....	47
3.2 教师专业发展.....	47
3.2.1 成立教师发展中心并运行有效.....	47
3.2.2 年度参加国家级和省级培训专任教师所占比例.....	49
3.2.3 年度到企业实践锻炼专任教师所占比例.....	50
3.2.4 年度入选国家和省组织的优秀青年教师培养计划、中青年教师国内外访问学者项目等情况.....	50
3.3 高层次人才.....	50

3.3.1 年度引进或入选高层次技能人才人数.....	50
3.4 教师管理.....	51
3.4.1 教师队伍建设制度.....	51
3.4.2 师资队伍建设经费投入保障机制.....	52
4. 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	54
4.1 科学研究.....	54
4.1.1 年度市厅级以上科研平台建设情况.....	54
4.1.2 年度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情况.....	54
4.1.3 拨入科研经费总量或增长率.....	54
4.1.4 科研诚信与学风建设.....	55
4.2 社会服务.....	55
4.2.1 年度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	55
4.2.2 年度社会培训人数，年度非学历培训到款额.....	55
4.3 标志性成果.....	57
4.3.1 年度代表性学术成果或服务成果.....	57
5. 综合管理绩效.....	60
5.1 资源统筹力度及合理配置.....	60
5.1.1 学校统筹力度和支出结构.....	60
5.1.2 财务管理.....	60
5.1.3 财务信息化水平和决算水平.....	61
5.2 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	61
5.2.1 当年12月31日学校项目支出进度.....	61
5.2.2 绩效评价工作.....	62
5.3 财务制度及财经纪律执行.....	62
5.3.1 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经济责任制度.....	62
5.3.2 “三重一大”.....	62
5.3.3 财务信息公开.....	63
5.3.4 财务检查和审计评价结果.....	63
5.4 “创新强校工程”规划建设资金管理.....	64

5.4.1 “创新强校工程”项目管理.....	64
5.4.2 “创新强校工程”资金安排及预算执行.....	65
6. 亮点与特色.....	66
6.1 国家层面的顶层设计，为学院发展提供了巨大发展机遇.....	66
6.2 以国家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契机，进一步深入推进监狱特警培 训工作.....	66
6.3 以开展社会志愿服务为契机，做好法治文化传承创新.....	67
7. 改革与展望.....	70
7.2.1 采取各项改革举措，办学水平显著提高.....	70
7.2.2 办学体制机制更灵活，办学水平明显提升.....	70
7.2.3 专业特色更加鲜明，人才培养质量明显提升.....	70
7.2.4 双师结构更加合理，师资队伍水平明显提升.....	71
7.2.5 服务渠道更加丰富多样，社会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71
7.2.6 加大社会培训力度，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72

前言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以下简称“学院”）于2002年4月19日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建立，是省属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学院归属省司法厅管理。学院于2007年通过教育部高职高专院校人才培养水平评估，2009年被确定为全国政法院校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单位，2011年荣获司法部集体一等奖，2012年被确定为省监狱系统招考公务员体能测试和面试考点，2013年被广东省委、省政府授予扶贫开发“双到”优秀单位。

学院现有龙洞、石井两个校区和增城实训教学基地，占地总面积308.8亩，教学仪器设备总值3722.92万元，纸质图书35万册，电子图书25万册。现有警察系等9个教学机构以及办公室等10个行政及教辅管理部门。现有在校学生4011人，在岗教职工307人，其中专任教师187人，教授16人，硕士研究生导师1人，副高级职称74人，校外兼职教师121人，具有双师资格教师114人；有省级优秀教学团队1个，校级优秀团队11个，省级“千百十人才培养工程”培养对象2人、珠江青年学者1人，校级培养对象7人，省级优秀青年教师培养对象2人。

学院始终坚持职业教育办学方向，遵循“警魂塑校、质量立校、人才强校、特色兴校”的办学理念，秉承“忠诚、明法、勤学、强警”校训，坚持“办学依托行业、专业立足职业、教学对应岗位”的办学定位，走警学结合、校警合作的高等职业教育发展道路，不断深化高等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加强“警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逐步实现“教、学、

练、战”一体化的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学生职业能力培养，在教学组织及学生管理中严格按照“行为规范化、生活制度化、内务标准化”的原则，凸显警务化管理特色。开设 14 个专业及专业方向，初步形成了广东司法职业教育专业学科建设特色。其中刑事执行、司法警务、刑事侦查技术专业分别为被确定为省级重点专业和省级品牌建设专业，有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7 个、省级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 3 个、省级校内生产性实训基地 1 个。有省部级精品课程、省级精品开放课共计 11 门、出版“基于工作过程导向”的院级自编系列教材 65 部，获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立项 3 部。学生在国家级、省级各项比赛和行业技能竞赛中荣获一、二、三等奖多项。30 多年来，学院共精心培育了 5 万多名高素质应用型人才，他们在政法战线上忠诚奉献、建功立业，赢得了用人单位的普遍欢迎和社会各界的一致赞誉。

1. 体制机制与规划

2018年，为更好地适应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相关行业对人才的需求，学院按照以协同创新、协同育人为引领，以学生受益、学校发展为本出发点，全面推进“放管服”改革，创新体制机制，健全学院内部治理结构，改革人事分配制度和教师分类管理、分类评价办法，突破制约高职院校创新能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提高的内部机制障碍，有力地促进了学院的健康发展。

1.1 积极进行体制机制改革

1.1.1 积极进行办学体制机制改革与协同创新

进一步完善学校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加强制度建设，做好学院“放管服”改革，健全学院内部治理结构，建立更加有效的宏观决策、民主管理和监督机制；实行“小机关、大学院”的机构改革，健全院系二级管理制度，激发系部办学的内生动力。

参见佐证材料：

1.1.1-1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制度建设清单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4号）

1.1.1-2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6号）

1.1.1-3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粤司警院〔2018〕59号）

1.1.1-4 关于印发《中共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委员会

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实施办法》等三项制度的通知（粤司警院党〔2018〕25号）

1.1.1-5 中共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系（部）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的通知（粤司警院党〔2018〕26号）

1.1.1-6 中共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系、部党（总）支部委员会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的通知（粤司警院党〔2018〕27号）

1.1.2 继续探索深化人事管理改革

1.1.2.1 学院始终坚持政治建校、依法治校和从严治警的方针，组织教职工开展经常性的思想政治教育

认真组织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等。做好教职工的政治思想学习教育，开展学院干部教师纪律教育月和师德教育活动，组织全体教职工党员开展了党性锻炼。全院210名在职教职工党员前往深圳，参观“广东改革开放40周年展览”和瞻仰深圳莲花山小平塑像，进一步加强教职工党员的党性教育，不断营造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良好的校园氛围。

参见佐证材料：

1.1.2.1-1 关于印发《2018年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的》通知（粤司警院党〔2018〕

11 号)

1.1.2.1-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018 年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方案 (粤司警院党〔2018〕32 号)

1.1.2.1-3 《关于开展 2018 年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的通知》(粤司警院党〔2018〕33 号)

1.1.2.1-4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组织党员参观“大潮起珠江——广东改革开放 40 周年展览”

<http://www.gdsfjy.cn/info/1050/3943.htm>

1.1.2.2 进一步加大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力度

学院以实施高校“放管服”改革为契机,进一步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完善教师分类管理和分类评价办法,制定聘用、考核、晋升、奖惩办法。

参见佐证材料:

1.1.2.2-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深化科研体制机制改革实施办法》(粤司警院〔2018〕60 号)

1.1.2.2-2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职称评审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22 号)

1.1.2.2-3 《关于开展我院事业编制人员第二次岗位聘用工作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32 号)

1.1.2.2-4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职工奖励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63 号)

1.1.2.3 利用行业办学优势,做好教师行业锻炼和继续教育培训制度

学院继续选派专任教师到行业企业锻炼，吸引行业企业专家、能工巧匠到校任教、开展科技研发和培训服务等工作，进一步将行业专家和骨干引进教师队伍。组织两批共 134 名专、兼教师先后赴武汉大学、厦门大学参加“教师能力提升培训班”等继续教育学习。

参见佐证材料：

1.1.2.3-1 关于派遣教师参加 2018 年行业实践工作的通知

1.1.2.3-2 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专业领军人才培养对象任务书

1.1.2.3-3 2018 年广东省高等学校中青年教师国内访问学者计划人选录取及报到情况汇总表

1.1.2.3-4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委托厦门大学举办“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

1.1.2.3-5 武汉大学非学历教育培训委托协议书

1.1.2.4 加强教师管理，做好薪酬分配改革

学院加强了教师管理，修订教职工考勤管理制度，改革学院薪酬分配办法，通过实行教学、管理、社会服务项目负责制，建立以教学工作质量为导向的岗位绩效分配制度，进一步调动干部教师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不断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参见佐证材料：

1.1.2.4-1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职工奖励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63号）

1.1.2.4-2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加强公费医疗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84号）

1.1.3 不断加大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力度，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1.1.3.1 进一步加强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特殊育人功能，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提高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强化职业道德和职业素养教育，促进学生知识、技能、职业素养协调发展。加强学生的警务化管理，全面实施“职业基本素养养成教育”，把学生职业基本素养的养成贯穿在教学各个环节中，贯穿在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的开放性评价指标中，落实职业性岗位锻炼中内化学生基本素养养成教学系列改革，提升毕业生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积极组织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活动，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

参见佐证材料：

1.1.3.1-1 《关于组织开展 2018 春季学生队列练兵活动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34号）

1.1.3.1-2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10号）

1.1.3.1-3 学院举办第二届创新创业大赛

<http://www.gdsfjy.cn/info/1050/3828.htm>

1.1.3.2 加强专业建设

学院以重点专业建设为切入口，明确技能型人才培养定位，以人才培养定位统领学院的办学模式、管理方式、专业课程改革、师资队伍建设、资源配置、评价标准等，突出人才培养优势和特色，做好 2018 年度的专业招生工作。学院不断加大专业建设的力度，不断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初步形成了广东司法职业教育专业学科建设特色，修订和完善了学院专业教学标准。

参见佐证材料：

1. 1. 3. 2-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018 年招生简章》

1. 1. 3. 2-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专业教学标准》2018 版

1. 1. 3. 2-3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专业课程实施方案》

1. 1. 3. 3 加强教学内涵建设

继续做好在线开放课程和教材编写工作，强化内部质量管理和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的考核，做好质量工程项目建设，不断提升学院教学内涵建设水平。

参见佐证材料：

1. 1. 3. 3-1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材管理规程》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33号）

1. 1. 3. 3-2 《关于做好 2018 年院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92号）

1. 1. 3. 4 开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等文

件精神，建立常态化的职业院校自主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机制，推进建立学院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全面开展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

参见佐证材料：

1.1.3.4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司警院〔2017〕195号）

1.1.4 加强科研工作协同机制创新

根据《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课题管理办法》，科研处组织启动了院级课题的申报评审工作，做好有关省部级课题的组织申报等工作，进一步提升了学院教师进行科学研究的积极性。全院累计完成科研成果奖励94项，其中论文80项，结项课题14项，常规奖金额100000元。科研成果比去年增长了84.32%；发表论文比2017年增长了81.82%，结项课题比去年增长了133.34%，常规奖金发放比去年增长了115.27%。科研质量有了较大提高。在司法部举办的2017年度司法行政改革理论研究征文评先活动中，学院5篇论文获奖，其中一等奖1篇，二等奖2篇，三等奖1篇，优秀奖1篇，超过了广东省司法行政系统获奖总数的50%。组织教师申报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课题、广东省司法行政研究课题等近30项，获得省级立项课题8项。

参见佐证材料：

1.1.4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科技创新工作报告（粤司警院〔2018〕171号）

1.1.5 加强资源配置，做好社会服务

1.1.5.1 加强预算管理和制度建设

印发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成立了学院内部控制工作小组和学院风险评估工作小组，进一步规范了学院内部控制管理；加强预算管理和制度建设，做好了校园信息安全管理，积极应对各种突发事件，多形式、多层次地做好对外宣传学院工作；做好校园全面开展校园风险点危险源排查工作等。

参见佐证材料：

1.1.5.1-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

1.1.5.1-2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6号）

1.1.5.1-3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涉外资金管理办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90号）

1.1.5.2 积极做好干部培训和社会服务

学院始终坚持把做好社会服务放在重要位置，2017年在全省司法行政干部培训，支援广东春运安保等社会服务方面作出了积极贡献。学院继续承办国家司法部为新疆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举办的“监狱警察防暴技能实训班”和“监狱领导应急处突指挥能力实训班”，得到了司法部领导以及送

训单位的充分肯定和认可。

参见佐证材料：

1.1.5.2-1 《关于组织学生支援 2018 年铁路春运安保工作的通知》

1.1.5.2-2 司法部 2018 年监狱警察应急处突指挥能力及实战技能实训班在我院正式开班

1.1.5.2-3 司法部 2018 年监狱警察应急处突指挥能力及实战技能实训班在学院举行结业仪式

<http://www.gdsfjy.cn/info/1050/3825.htm>

1.1.5.2-4 感谢信（2018 年黄埔马拉松赛安保）

<http://192.168.254.4/info/1051/3988.htm>

1.2 “创新强校工程”规划制定

1.2.1 规划定位准确

根据《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强校工程”（2016-2020 年）实施方案》（粤教高函〔2014〕8 号）的要求，学院结合办学工作的实际，经过科学论证，选择 B 类建议方案作为编制学院《建设规划》的前提和基础，基本理由如下：

进行可行性分析。学院 2002 年经省政府批准成立，2007 年通过教育部高职高专院校人才培养水平评估。近年来，在行业主管部门和教育主管部门的正确领导下，全院师生戮力同心，内涵建设和美丽校园建设取得长足发展。师资队伍、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仪器设备、图书资源等办学条件不断完善，教学管理日趋规范化、精细化，警营文化成为学院办学

工作中的一道亮丽的风景线。多年来在校生人数保持在 5000 人左右，新生报到率和毕业生就业率始终保持在全省的良好水平，学生、家长和用人单位对学校的满意率逐年增高。上述基本条件为 B 类《建设规划》的设计和 implement 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进行必要性分析。受内外条件和环境的制约，学院在实现跨越式发展的过程中，同时存在着管理体制与高职教育发展良好环境不相适应的问题，存在教师队伍数量、结构、水平与办学质量提升需要不相适应的问题，并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学校治理能力、管理水平与高职教育内涵发展任务不相适应的问题。上述问题破解的关键就是要强化学校作为人才培养工作质量保证主体的责任，进一步明确办学思路，建立和完善常态化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可持续的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不断提高利益相关方对人才培养工作的满意度。而这些工作恰好是 B 类建议方案力图完成的建设任务。

1.2.2 目标明确

到 2020 年，学院整体办学实力显著增强，人才培养结构更加合理，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广东法治建设能力明显提升，在全省和港澳地区司法行政领域及全国司法类职业院校影响力显著提高，现代司法职业教育体系日趋完善，培育一批在同类院校中领先的品牌专业，形成司法职业教育校政行企合作办学、产教警学深度融合的“广东模式”。

围绕上述总体目标，力争实现以下建设目标：

1. 创新校企协同创新、协同育人体制机制，大力搭建职教集团、协同创新平台、协同育人平台、技术应用中心等平台。以政治建校为引领，建立“三全育人”协同创新机制。

2. 强化办学特色，大力调整专业结构，积极建设优势专业群、特色专业群，建设若干省高职教育二类品牌专业。

3. 牢固确立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强化“以学生为中心”的理念，加快以发展型、创新型、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为核心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4. 加大办学投入，确保教师队伍、实践教学条件、优质资源共享等基础能力与在校生规模发展需要相适应。

5. 强化制度标准落实，完善体现高职院校办学特点的内部管理制度、标准和运行机制。

6. 以常态化、周期性的诊断与改进为手段，在学校、专业、课程、教师、学生不同层面建立起全过程、全覆盖、相对独立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开展在校生学习成果评价和毕业生跟踪调查，实现教学管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

1.2.3 建设思路清晰

学院“创新强校工程”领导小组统筹领导“创新强校工程”（2016-2020年）建设规划的编制与实施。按照《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强校工程”（2016-2020年）实施方案》（粤教高〔2016〕8号）要求，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找准关键问题，着力在“体制机制改革与协同创新、品牌专业建设、教育教学改革、基础能力提升、管理水平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提升、对外交流与合作、监狱人民警察特警防暴

训练基地”等八个方面取得突破，并做好项目资源统筹配置、项目绩效考核与评估等工作。

1. 突出重点。在“创新强校工程”（2014-2016年）的基础上，在体制机制与协同创新、品牌专业建设、教育教学改革、师资队伍建设以及社会服务能力提升等重点领域进行重点建设。

2. 强化特色。凸显学院司法行政系统办学特色，强化校行协同育人，优先选择体现体制机制、协同创新、符合司法行业发展的“重点专业、重点人才、重点平台和重大科研项目”等进行建设。

3. 注重实效。结合学院现状与需求，立足现实，着眼未来，根据财力与轻重缓急，确定年度建设任务；整合校内外办学资源，加大资金、资产、资源的统筹力度，打造学院发展平台，注重绩效考核，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4. 持续发展。将“创新强校工程”作为学院近期改革发展的统领和中长期发展的指引，到2020年实现规划的所有建设目标。

1.2.4 建设路径可行

为有效解决所存在的发展问题，缩小与省示范（骨干）高职院校的差距，在“创新强校”思想的指导下，按照所确定的“创新强校工程”建设规划总体目标，学校将从8个方面，围绕19大项目（重要载体），抓好74个任务的建设。

“创新强校工程”规划项目一览表

项目类别	项目序	项目名称
------	-----	------

	号	
体制机制改革与协同创新类	项目一	内部治理模式创新
	项目二	探索校政行企合作办学的司法高职“广东模式”
	项目三	政治建校引领下“三全育人”协同创新机制建设研究
品牌专业建设类	项目四	为司法行政服务的品牌(重点)专业建设
教育教学改革类	项目五	以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为重点的专业教学改革
	项目六	就业导向的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项目七	构建“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体系
基础能力提升类	项目八	教师队伍建设
	项目九	产教对接的实训基地建设
	项目十	优质教学资源建设
管理水平提升类	项目十一	管理水平提升计划项目建设
	项目十二	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项目建设
社会服务能力提升	项目十三	司法行政队伍教育培训基地项目建设
	项目十四	司法应用技术协同创新项目建设
	项目十五	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

类	五	
	项目十六	春运安保工作服务项目
	项目十七	公共法律服务能力提升计划
	项目十八	科研创新平台建设
对外交流与合作	项目十九	粤港澳交流合作平台建设
自选类	项目二十	监狱人民警察特警防暴训练基地建设

1.2.5 保障措施有力

1.2.5.1 加强组织领导

为保证“创新强校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投资效益，使建设项目工作有序进行，确保建设目标的实现，学院成立了创新强校工程领导小组、创新强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简称“创强办”）和建设项目工作组。

成立创新强校工程建设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书记、院长任组长，主管副院长任副组长，教务、科研、财务、人事及各系部负责人为主要成员，统筹规划和组织实施学校项目建设。主要负责研究确定项目建设中的重大事项，争取政府部门的支持，落实建设资金和相关政策，审定项目建设的实施方案和资金预算，对项目建设进行统一协调、指导和监督。

完善质量管理组织，落实质量责任。学院创强办和有关职能部门负责设计项目建设的标准和规范；各系部和有关部门负责实施建设标准和要求，按照标准和要求做好项目建设工作；项目办负责监督管理执行情况，控制项目建设过程的各环节，按照验收要点验收项目。形成项目办、有关职能部门和各系部各负其责，相互促进，相互制约。

成立项目建设工作小组。学院共确立8个项目建设工作组。项目建设工作小组直接负责各子项目的建设实施与运行协调。体制机制改革与协同创新、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对外交流与合作项目建设工作小组分别由学院领导担任组长，主要职能部门负责人担任副组长，成员为其它相关部门负责人和管理人员。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和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项目建设工作小组分别由处系领导担任组长，系副主任、专业教研室主任、专业带头人担任副组长，成员为骨干教师、骨干管理人员等。

成立项目建设监控小组。成立项目建设监控小组，负责对建设项目全过程进行廉政监察、内部审计，执行责任追究制度，落实绩效考核制度。

加强团队整合，建设高效项目团队。加强项目团队领导的培训和支持，保证团队在新的项目环境下感到职业的舒适，使团队成员之间相互信任，尊重，富有活力和工作激情。界定项目组织、交界面和汇报关系。通过制定项目组织的章程，用项目组织图定义主要的汇报和权力关系，采用责任矩阵和工作说明来界定和沟通责任以及组织关系。

参见佐证材料：

1.2.5.1《关于成立学院编制“创新强校工程”2016-2020年建设规划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的通知》

1.2.5.2 注重专家咨询

紧密依靠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和学术委员会，为项目总体规划、重大政策、考核评价、管理实施等提供咨询，保障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增强管理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1.2.5.3 加强制度保障

为切实做好“创新强校工程”规划建设项目的管理工作，学院制定了《“创新强校工程”规划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创新强校工程”规划建设项目设备管理办法》《“创新强校工程”规划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一系列项目管理和保障制度，建立项目负责制、目标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以及专项绩效考核制和奖惩激励机制，做到建设任务到部门，目标责任到个人，确保项目建设的有序进行和建设目标的实现。

在现有各项规章制度的基础上，为进一步完善院校治理结构，促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提升依法治校能力，推进依法治校工作，学院结合《学院管理水平提升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5-2018年）》和《学院“创新强校工程”（2016-2020年）建设规划》等有关部署和要求，制定了《广东司法警官学院制度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做好了制度体系建设。完善质量年报制度，做好了学院2017年高等职业教育质量报告的撰写、审核、公示和发布工作。

建立诊断改进机制。全面贯彻落实教育部、省教育厅开展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的要求，建立学院常态化的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运行机制，制定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全面开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

参见佐证材料：

1.2.5.3-1 《广东司法警官学院制度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1.2.5.3-2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管理水平提升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5-2018年）工作方案》的通知（修订版）

1.2.5.4 落实经费保障

汇聚高等教育公用经费、按归口省财政厅行政政法处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数加增长的拨款模式及高等教育各专项资金，学院事业收入（学费和住宿费），学院其它收入（经营收入），社会捐赠资金，保障对“创新强校工程”的经费投入，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各项项目的顺利推进。在此基础上，积极争取财政、教育等政府主管部门的支持，争取符合司法警官职业院校特点的经费保障政策，多渠道筹措办学经费，拓展经费来源和数量，逐年增加对“创新强校工程”的经费投入，形成保障“创新强校工程”建设的经费稳定增长机制。

参见佐证材料：

1.2.5.4 《关于2018年部门预算数据对外公开说明》
学院网站 <http://192.168.254.4/info/1040/3744.htm>

1.2.5.5 加强督导检查考核

学院创新强校工程领导小组要加强对各项工作的督导，确保创新强校工程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学院创新办要加强对各项目建设进度的日常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加强指导。创新强校工程领导小组、创新强校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依托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和学术委员会对各项目开展年度考核，确保各项目建设按进度进行，并取得实效。

参见佐证材料：

1.2.5.5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质量工程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

1.3. 创新强校工程的规划实施有序

1.3.1 规划落实有力

2017年3月，学院编制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创新强校工程”（2016-2020年）实施方案》，在校外专家论证、修改后，上报了省教育厅，进一步明确了学院建设基础、总体建设目标、主要建设内容、建设项目实施组织与进度安排，分析了预期效益，制定了具有的保障措施等内容，

参见佐证材料：

1.3.1 学院“创新强校工程”（2016-2020年）建设规划通过校外专家论证

学院网站 <http://192.168.254.4/info/1050/2965.htm>

1.3.2 目标全部完成

根据《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创新强校工程”（2016-2020年）实施方案》，学院的2018年度建设项目已经基本全部完成。

1.3.3 任务完成率高

根据《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创新强校工程”（2016-2020年）实施方案》，学院的2018年度建设项目已经全部完成，任务完成率100%。

2. 人才培养

2.1 教育教学改革

2.1.1 强化办学特色，建立长效机制，深入开展专业结构调整与优化，形成若干与产业匹配度高、产教深度融合、人才培养质量高的优势专业群和特色专业群

——学校高度重视学科专业建设规划部署，强调根据自身办学优势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大力扶植特色鲜明和人才培养量高的专业，积极推进重点专业建设。对入选省级、院级重点专业、特色专业的专业群加大重点、特色专业建设投入，在政策、人才、项目、经费等方面向重点专业倾斜。近年来，学院制订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专业设置与管理办法》《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专业建设发展规划》，都对学校重点学科专业建设进行了规划设计，要求按照“突出重点、整体推进”。

——学院根据行业发展态势，及时调整专业设置，满足广东司法行政系统对人才的需求。特别是认真学习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关于“健全从政法专业毕业生中招录人才的规范便捷机制”的要求，认真做好国家控制布点专业调整、新型招录模式改革等各项准备工作。现已形成“国控专业引领、主体专业支撑、短线专业补充”的专业布局，形成了刑事执行、行政执行、法律事务等14个专业（含7个国控专业）组成的法律执行、法律实务、司法技术3大专业群，具有鲜明的司法职业教育的特色。

——形成与产业匹配度高、产教深度融合、人才培养质

量高的优势专业群和特色专业群。学校高度重视学科专业建设规划部署，强调根据自身办学优势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大力扶植特色鲜明和人才培养量高的专业，积极推进重点专业建设。《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重点、特色专业建设发展规划》都对学校重点学科专业建设进行了规划设计，要求按照“突出重点、整体推进”的工作思路，培育具有鲜明区域优势的重点学科、品牌和特色专业。对入选省级、院级重点专业、特色专业的专业群加大重点、特色专业建设投入，在政策、人才、项目、经费等方面向重点专业倾斜。

警察系，2018年继续依托广东司法职业教育联盟，推进“警魂铸造、警学一体、战训交融”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构建“4+1”模块的课程体系，建设校内外结合的集模拟实训、顶岗实习、技能鉴定等功能为一体的实践教学基地，创建教官警官互聘互任的双师型教学团队，打造面向国内国际的集信息共享、科技应用和行业培训为一体的服务平台，健全第三方评价机制，全面提高刑事执行专业及专业群的人才培养质量和社会服务能力。在此基础上，不断完善刑事执行、刑事侦查技术、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行政执行专业群建设，继续推进刑事侦查技术专业省级二类品牌建设专业建设，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省级二类品牌专业建设项目校级立项，行政执行院级重点专业建设项目积极推进。

法律事务专业群以培养基层司法行政机关、企业、社区、乡镇等领域高素质技能型法律服务人才为重点；以培养保障人民法院审判工作和人民检察院检察工作的司法助理、政法

系统文秘、法院书记员等岗位高素质技能型专门人才的司法助理专业以法律文秘和社区矫正专业为支撑。

本专业群人才的培养目标立足于广东经济发展、法治建设、打造平安广东和构建和谐广东的需要，以服务基层和保障司法工作的人才培养为宗旨，创新高职法律事务类人才培养模式，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推进我省乃至全国基层法治建设，及时化解各种纠纷、预防矛盾激化，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并为我国法律类高等职业教育的改革和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2018 年根据法律职业岗位要求加强法律事务、法律文秘、社区矫正、司法助理四个专业的建设，通过与广东省东莞监狱、广东省广州市南方公证处、广州市经济法学会、广东安国律师事务所签订合作协议，推进产教深度融合，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安全保卫系司法警务专业、安全防范技术专业在专业建设中，不断密切与行业合作，加大行业合作力度，建立共建互融、共享多赢，稳定运行的协同育人机制。专业以学院“校警政企”司法职业教育联盟为依托，以司法职业教育联盟下设“三会两中心”工作为指引（“三会”分别是校警政企合作管理委员会、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两中心”是“职业核心能力发展中心”“项目教学中心”），优化专业层面校警合作组织机构，做实了校警合作载体。通过完善多方协同育人机制和细则，优化了警务部门深度参与人才培养全过程的运行机制，建立了校警对话协商机制、常态化的人才需求调研反馈机制、校警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的

工作机制、实践教学管理与运行工作机制等，推进了校警双方资源优化组合，提高了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司法鉴定技术专业被列为学院“创新强校工程”

2016-2020 年建设规划品牌专业建设类项目，规划目标是夯实基础，固强补弱，将司法鉴定技术专业建成院级重点专业。本专业的建设任务是：依托区域产业优势，构建“专业平台+职业方向”、顶岗实习有机结合的“三位一体”的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打造一支以名师为主导，专业带头人为骨干，“双师”素质教师为主体的专兼职结合、在省内外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教学团队；完善校内生产性实训基地，拓展以广州及周边地区为主体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将司法鉴定技术专业实训基地建设成为省级高等职业教育实训基地；与企业合作共同开发以司法鉴定工作流程为导向的“任务引领”型课程体系。以“任务引领”型课程体系为导向，进行课程模式、课程教学模式改革和专业核心课程建设，制订相应的专业教学标准和核心课程标准；完善专业教学资源库、精品课程及精品教材等建设；依托司法鉴定行业主管部门，建成立足广州、辐射全省的司法鉴定行业培训和发展的服务平台。

司法安全（信息）技术专业积极开展产学合作协调育人，与思科开展校企、产教育合作，获得广东省教育厅与（中国）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产学合作协调育人项目立项（职业教育类）立项建设。将推进我院教学与产业对接，不断更改教学课程设计，使我院计算机课程教学与社会发展紧密相联。

学院在信息管理系学生陈小霜参加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18 年“助梦扬帆”资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优秀大学

生海外研学工作的精准资助、励志成长活动中，获得 2018 年广东省“助梦扬帆”海外研学资助。

参见佐证材料：

2.1.1-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专业设置与管理办法》

2.1.1-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

2.1.1-3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省教育厅与（中国）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产学研合作协调育人项目立项（职业教育类）立项名单的通知（粤教职函〔2018〕182号）

2.1.1-4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18 年“助梦扬帆”高校海外研学项目学生名单的通知》粤教助函〔2018〕23 号

2.1.1-5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组成与职能

2.1.1-6 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组成与职能

2.1.2 深入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大力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改革深度融合，成效明显

2.1.2.1 学院制定并落实创新创业实施方案的，成立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管理机构

（1）学院坚持立德树人、育人为本，进一步深化我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推动毕业生创业就业，提高培养质量，努力培养学生创新精神，使学生勇于投身实践创新创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订《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方案》。方案实施以来运行良好。

（2）围绕创新创业教育要求修订人才培养方案

更新教育理念，推动创新创业教育的健康发展。科学把握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素质教育、就业教育的内在联系，坚持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目标，以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和精神为核心，以创新创业项目和活动为载体，以创新创业能力提高为关键的创新创业教育新理念。切实把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注重顶层设计和整体设计，注重面向全体学生，注重项目带动，注重通过深化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改革推动创新创业教育的健康发展。

——成立学院创新创业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创新创业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由学院主管领导、资深教师、政府官员、行业专家、知名企业家、优秀校友等构成，为学院创新创业教育提供咨询、指导，审定创新创业教育课程设置，参与建设校内外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评估创新创业项目，协助建立与政府、行业、企业等社会各界的联系。

——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进行整体设计

2017年全面修订和完善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优化专业课程设置，挖掘和充实各类专业课程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在传授专业知识过程中加强创新创业教育，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着力提升教师创新创业教学能力，鼓励专业教师面向全体学生开发开设研究方法、行业前沿、创业基础、就业创业指导等方面的必修课和选修课，纳入学分管理，建设依次递进、有机衔接、科学合理的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群，不断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

为突出大学生创新创业课程的重要性，在人才培养方案专门设置了创新创业模块，创新创业教育课程贯穿大学三年

教育的全过程，以创新创业课程、讲堂、训练、竞赛和成果孵化为主要内容构建了“五位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既强调创新创业理论知识的学习，又强化创新创业意识的引导，更注重创新创业能力的培养。现所有专业都已开设创新创业指导课程增加了《职场生涯规划》《大学生创业概论与实践》《大学生就业指导》《公务员辅导》《职场沟通》。学院还根据警察系的专业特征，在刑事侦查技术专业中，加开了摄影技术、心理咨询原理与辅导 2 门课程列为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在教学实训中开展学生的创新创业教育，积极组织 学生参加学院的双创教育讲座和活动。

——建立协同育人机制。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结合专业特色和行业前沿，开设跨学科专业的交叉课程，探索建立跨系（部）、跨学科、跨专业交叉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的新机制。2018 年，学院将利用广东司法职业教育联盟这一平台，在社会工作、法律文秘、心理咨询、司法鉴定技术、司法信息技术等专业多形式举办创新创业教育实验班，建立校际、校企、校地、校所合作的协同育人新机制，积极吸引社会资源投入创新创业型人才培养。

——积极组织创新创业各项活动，举办报告会

学院创新创业办公室积极主动组织学生参加各项创新创业大赛活动。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激发高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和为贯彻落实《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2018 年广东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工作方案〉

的通知》（粤发改创新函〔2018〕5087号）要求，进一步激发我院学生创新创业热情，组织开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活动。具体活动包括2018年1-5月举办我院第二届创新创业大赛；6月13日在举办第一届“创业集市”活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讲座活动，讲座内容有“政府创业扶持政策讲解；如何结合专业，产生好的创业项目；如何通过创业培训，创立自己的企业”等。

——参加创新创业大赛，成效显著

2018年4月-9月，组织我院学生参加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等五部门主办，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承办，中国南方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协办的2018年广东“众创杯”大学生启航赛暨“赢在广州”第七届大学生创业大赛，我院陆瀚等同学获得项目创新奖。

2018年12月由广州市天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举办的天英汇-“展翼杨帆·圆梦天河”第五届大学生创业大赛，我院陈坤等同学获得三等奖。

我院信息系结合司法信息技术、司法信息安全专业教学，开展创业活动，继续并组织“子弹工作室”“帮帮手工作室”承载实践，承担学生创业项目及比赛，取得了较好的效果，锻炼了学生创业能力。

学院警察系学生周卫铨18年毕业后创办了广州毅力教育技术有限公司。

(3) 建设校内外创新创业教育实验室，实践、孵化基地、创新创业园区等平台

信息管理系统结合专业教学，开展创业老说以，并组织“子弹工作室”“帮帮手工作室”承载实践，承担学生创业项目“启航”一校园租赁服务信息平台、“企业报表数据动态处理”，取得了较好的效果，锻炼了学生创业能力。

参见佐证材料：

2.1.2.1-1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大学生启航赛暨“赢在广州”第七届大学生创业大赛获奖情况的通报、项目创新奖证书（4 份）

2.1.2.1-2 2018 年 12 月天河区第五届大学生创业大赛的通知、获奖证书

2.1.2.1-3 广州毅力教育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1.2.1-4 举办我院第二届创新创业大赛的请示

2.1.2.1-5 第一届“创业集市”活动策划书

2.1.2.2 深化教学改革，大力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改革深度融合，成效明显

推动课堂教学与实践教学的深度融合。强教学信息化建设，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改革深度融合，促进泛在、移动、个性化学习方式的形成。着力开发优质网络教学资源，实现信息与资源的高度共建共享。推进课程改革，建设一批优质在线开放课程。依托重点专业建成包括网上备课、课件制作、虚拟软件、教学素材、网络授课、网上交流、网上作业、网上自学、网络考试等内容专业教学资源库和虚拟

仿真实验教学中心，搭建学生自主学习平台，全面推进信息化实践教学平台建设，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实现优质实验教学资源开放共享。逐步建成一个融合网络教学的综合服务平台。

——加强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学习平台建设，充分利用优质网络教学资源，推动课程过程的线上与线下的融合发展。学院引入“智慧树”网络教学平台，首度开设《形势与政策》《军事理论》等8门在线课程，实施线上和线下结合的“翻转课堂教学模式”。

学院为所有专业建设了安装一体化的网络教学，大力推进现代信息技术。如警察系以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为目标，以服务教师教学为宗旨，注重推动教师采用现代信息技术教学和进行课程改革，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授课方式。采购视频录制设备，对相关教学比赛和活动进行录像，2018年完善和新建了10门精品在线课程，对开展信息化教学提供了教学平台。

——学院引入超星公司网络教学资源库平台。“充分利用“刑事执行专业教学资源库”（国家级）优质教学资源，建立起学院的教学资源库平台系统，推动专业课程的线上与线下融合，突出学生学习的主体地位，教师做好辅导与指导工作，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组织教师积极参加信息化教学大赛并获得好成绩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举办2018年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师信息化教学大赛的通知》（粤教职函〔2018〕54号）要求，教务处进行大力宣传并组织有关教师报名参赛。经精心组织，我院马洁、曾德梅等老师参加了省教育厅举办的高等

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和教学能力设计大赛，其中，马洁老师分别荣获信息化教学大赛和青年教师教学大赛二等奖，曾德梅老师分别荣获信息化教学大赛二等奖和青年教师教学大赛三等奖。

参见佐证材料：

2.1.2.2-1 《智慧树网》共享课程服务合同

2.1.2.2-2 2018 年秋冬学期共享课程教学运行质量报告

2.1.2.2-3 安装一体化的网络教学和教学资源库平台系统的采购合同

2.1.2.2-4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18 年全省职业院校教师信息化教学大赛获奖名单的通知（粤教职函〔2018〕144 号）

2.1.2.2-5 广东省第四届高校青年教师教学大赛获奖情况的通报（粤工总〔2018〕号）

2.1.3 根据不同生源特点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强化专业教学标准和课程标准的研制与落实；开展以发展型、创新型、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为核心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强化“以学生为中心”的理念，推进课堂教学改革

学院注重开展以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为重点的专业教学改革，研制专业教学标准，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努力实现人才培养与司法职业岗位有效对接，是提升专业服务产业发展能力与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的需要，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及内涵发展再上新台阶。

2.1.3.1 深化专业教学改革

充分发挥现有三个重点建设专业的示范引领作用，积极探索新的警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构建校警合作协同育人平台。按照专业定位对接产业需求、培养规格对接任职要求、课程内容对接工作任务、教学过程对接工作过程、学历证书对接职业资格证书的改革思路，构建基于工作过程的“课、证、赛”融合的专业课程体系；以能力培养为主线，把行业企业标准、职业资格、技师职业资格标准融入教学内容，校警合作开发工学结合的校本教材；积极推进警学交替、项目导向、任务驱动、顶岗实习等有利于增强学生职业能力的教学模式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学院积极适应经济社会、行业发展需要、专业特点和学生全面发展的要求，不断改革专业课程体系，合理设计课程内容。对于警察系人才培养针对两年制、三年制生源的不同特点，分别制定修改了两年制、三年制人才培养方案。针对学生实习实训存在的问题和教育厅对实习实训活动的要求，刑事执行、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行政执行等3个专业的实习实训安排在第5个学期，刑事侦查技术专业在原人才培养方案进行改革，有原有的“5+1”模式改成4个学期上课、2个学期实习实训的“4+2”模式。通过人才培养方案改革，重组课程模块，加大力度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适度扩大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的比例；强调专业课程的交叉融合，通过各类课程建设计划的切实实施，促进了课程教学质量不断提高。各专业以高职教育“知识、能力、素质”为基本结构的“能力本位模式”为基础，改革传统“学科本位”人才培养的模式，深化“铸造警魂、实境教学、模拟演练”

相结合的突出警魂塑造的人才培养模式。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体现“三个结合”，即课程内容与监狱规范相结合、专业课堂与监狱现场相结合、教官与警官相结合；校内教学围绕“学生+情境+活动”“新三中心”进行；校外实践分“认知实习→教学实习→顶岗实习”“三个阶段”实施，教学改革效果良好。

2.1.3.2 不断优化教学计划，研制专业教学标准和课程标准

在深入开展调研的基础上，学院与司法行政系统紧密合作，坚持“以职业活动为导向，以职业技能为核心，以职业能力培养为重点”的指导思想，开展市场调研和职业分析，形成国控专业与非国控专业“市场人才需求与专业分析调研报告”，开展专业教学标准研制工作，完成制定了14个《专业教学标准》、69门《专业核心课程标准》，使学院的人才培养工作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和体系化。

参见佐证材料：

2.1.3-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专业教学标准》17版

2.1.3-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专业核心课程标准》

2.1.4 开展现代学徒制、中高职衔接等人才培养改革试点情况

我院不断改革创新，积极推进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力求促进产教融合，倡导学校、机构深度合作，教师、师傅联合传授，实现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提高学生的就业质量，

解决更多的劳动力深度就业，促进和谐社会的发展，实现互利共赢。

2018年学院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9年省高等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8〕211号）要求，教务处发动各相关系部积极申报。在克服社工组织规模小机构分散难以合作，国控专业难以与企业对接等困难的基础上，经组织相关专业研讨论证，确定社会工作、司法信息安全、司法信息技术共3个专业，4个项目申报2019年现代学徒制试点。

——学院社会工作专业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建设，紧紧围绕广东省、广州市及周边地区发展方式转变和社会工作行业的实际需求及时调整优化专业结构；紧紧围绕广州市及珠三角地区综合发展对社会工作人才的需求，培养具有务实精神和实践能力的技能型人才。2018年已与广州市明镜社工服务中心、大德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以及协和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就招生招工方式与人数、联合培养方式、人才培养方案、教学方案等方面达成一致，并签署了相关协议。力求促成社会工作专业现代学徒制项目立项成功。并向教育厅提交了申报材料。

——学院司法信息安全专业与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司法信息技术专业与广东恒电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培养方式、人才培养方案、教学方案等方面达成一致，并签署了相关协议。并向教育厅提交了申报材料。

参见佐证材料：

2.1.4-1 2019年高职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申请汇总表

2.1.4-2 2018 年度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与广州市明镜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共建现代学徒制试点合作协议书

2.1.4-3 2018 年度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与广州市大德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共建现代学徒制试点合作协议书

2.1.4-4 2018 年度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与广州市协和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现代学徒制协议

2.1.4-5 2018 年度社工专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

2.1.4-6 社会工作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2.2 招生就业

2.2.1 第一志愿投档和 2018 级新生报到率情况

2017 年，学院高度重视招生录取工作，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担任组长，统筹部署招生录取工作。招生职能部门精心制作招生宣传资料，采取多种措施积极宣传学院。一是分别向广东各地中学、中专、招生办、政法单位、校友会等部门和个人邮寄招生宣传资料；二是接听招生咨询电话，耐心解答考生的问题；三是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广东各地市招生办举办的招生咨询会；四是充分利用好互联网，在学院官网、微信公众号、QQ 群、微信群等新媒体宣传招生简章，其中微信公众号的点击阅读量较大，宣传成本低，效果好。

2018 年，我院计划招生 1870 人，在录取工作中严格按照学院招生章程和教育部、教育厅的有关文件精神进行网上录取，实际录取数为 1891 人，比原计划多录取 21 人，第一志愿投档总数 1891 人，第一志愿投档总数所占比例 100%；

2018 级新生报到数为 1468 人，报到率 77.63%。

参见佐证材料：

2.2.1-1 广东省教育厅公布的第一志愿投档总数情况

2.2.1-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018 年招生情况统计表

2.2.2 应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对口率、平均起薪线等情况

2018 年，学院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成立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担任组长，统筹部署毕业生就业工作。学院专门召开了 2018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动员部署会议，以提高毕业生就业质量为导向，制定了 2018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方案，与各系部领导签订了就业工作责任书，明确了院、系就业工作目标。为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院系积极“穿针引线”，提供了 130 多家用人单位招聘信息供毕业生选择，为 1614 名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 2200 多个，成功推荐 620 多名毕业生就业。

2018 年，我院应届毕业生 1614 人，参加就业 1577 人，已就业 1546 人，初次就业率 98.03%，专业对口率 40.65%，平均起薪线 3330 元。初次就业率超过 2018 年广东省高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4 个百分点，继续保持较高水平。

参见佐证材料：

2.2.2-1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 2018 年广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统计表的通知

2.2.2-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017 届各专业毕业生初次就业情况统计表

2.3. 质量保证机制

2.3.1 学校履行质量保证主体责任、建立常态化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可持续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情况

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全省高等教育创新强校工程工作的要求，推进协同创新必须突出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学院牢固确立人才培养在学院整体工作中的中心地位，以高职教育教学为全部工作的基础，注重提升学院专业人才培养质量，规划期间，积极推进广东省高等院校教育质量与教学改革工作建设，以完善内部教学质量保证体系为主线，深化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促进教学质量进一步提高。

学院自 2006 年建立教学督导制后，就不断地加强在提高教学质量与办学水平方面的工作关注度，特别是在教学质量监控方面的投入力度，使这一现代教学监控手段水平不断得到提升。现阶段，学院已建立常态化内部保证体系和可持续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并以教学督导为主导，力图将学院的质量监控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2.3.1.1 建立并完善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常态化机制,加强制度建设与保障

为切实做好建立常态化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的建设与管理工作，学院制定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调课、听课管理规定（试行并进一步修改中）》《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评价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学督导工作条例（试行并进一步修改中）》《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学

督导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并进一步修改中）》和《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等系列规章，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岗位责任目标和责任追究制，以及专项考核制和奖惩激励机制，做到建设任务到部门、目标责任到个人，确保常态化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的建设与管理从制度建设方面做出有力的保障。

参见佐证材料：

2.3.1.1-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评价表》

2.3.1.1-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学督导工作条例》

2.3.1.1-3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实施细则》

2.3.1.1-4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试行）》

2.3.1.2 健全现代教学督导制工作平台，努力完善可持续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

有关制度的建设与管理必须要落实到成果高度，才是工作的目的。为使工作能落到实处，学院充分利用有关的数据平台，将前项有关制度的规定予以充分地落实。一年来的实践证明，将数据搭建工作与常态化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的建设有效结合起来，这样做的效果远超从前。现在，学院各教学单位上下形成了共识并努力配合教学督导部门的工作引导，所完成并形成的结果，对教学一线的工作极具影响力。根据对《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017-2018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质

量测评汇总表》和《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017-2018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质量测评汇总表》所进行的分析发现，建立在学生、同行与督导三重测评指数而综合形成的测评体系，所指向的结果是比较扎实可靠并令人放心的。在此基础上，我们将努力在平台操作方面向简易方便、不留死角方面，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

参见佐证材料：

2.3.1.2-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规划

2.3.1.2-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018 年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计划

2.3.1.2-3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总结（2018 年）

2.3.1.3 实行学院全院教学督导制，建立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

学院建立健全了院系二级单位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有力地保障了教学质量。学校高度重视教学管理队伍建设，按照“精干、高效、务实”的原则现建立了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服务意识强、相对稳定的院、系两级教学管理队伍。学院建立了完备教学管理规章制度，通过多种方式对教学质量进行全方位监控，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强调教育教学是系统工程，任何人的工作质量都会不同程度、直接或间接影响学校的办学质量，强化全员质量意识、落实全员质量责任、提高全员质量能力。通过顶层设计和层

层分解，将学院的“十三五规划”与专业、课程、教师、学生的发展规划紧密衔接起来，形成“千金重担众人挑、人人肩上有目标”的工作链条，使干部、教师和学生明白自己既是质量的生成者、受益者，也是质量改进的责任人。

如法律系针对法律事务、法律文秘、司法助理和社区矫正四个专业进行了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工作，由专业带头人负责，组成四个教学团队，对各专业的专业建设规划、专业设置、人才培养模式、专业教学团队、专业实践条件、专业创新与发展、专业整改、课程质量保证、课程建设规划、课程标准、课程资源以及课程教学等方面进行诊断，并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措施。

2.3.2 学生、教师和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满意度

我校建立了毕业生就业质量外部测评体系，委托第三方数据机构北京新锦成公司对学院毕业生就业质量进行跟踪调查，根据新锦成公司调查数据，93.75%的毕业生对母校感到满意，87.5%的用人单位对我院2018届毕业生的工作表现感到很满意和比较满意。

参见佐证材料：

2.3.2-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18年社会需求与人才培养质量综合报告》第58页、第70页

2.4 标志性成果

2.4.1 新增国家级和省级教学成果奖、品牌专业、协同育人中心、专业教学资源库、创新创业教育示范校、公共实训中心、实训基地、教改项目、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规划教材或精品教材情况等

学院积极开展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项目的建设，为教师提供教学改革与研究平台，促进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高。2018年组织院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有9门课程获得2018年院级精品在线课程立项建设。学院还组织9门自编教材的建设。根据《教育厅关于做好2018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2018〕194号文的精神要求，学院组织系部积极申报，经遴选、审核，向省教育厅组织报送了校内实践教学基地2个，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1个，技能大师工作室1个，精品在线开放课程2个，品牌专业3个，专业资源库1个，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4个，教学团队2个，高层次技能型兼职教师3名，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12个，教改项目1项，另有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项目3个已报送信息技术专业教指委。

参见佐证材料：

2.4.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关于报送2018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与认定材料的函、汇总表

2.4.2 年度学生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比赛、“挑战杯”和“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赛和省赛获奖情况

学院教务处认真组织各系部学生积极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比赛、“挑战杯”和“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赛和省赛，并在教师的指导下获得好成绩。

——2018年1月13日至14日，学院法律系在珠海举办的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社会工作实务技能大赛，全省的30所高职院校、54支代表队，共216名参赛学生参加了本次比赛。学院共派出2支代表队，分别荣获大赛二等奖、三等奖的成绩。

——2018年10月28日，学院法律系学生参加在山东省城市服务技师学院举办的“2018年全国文秘·速录职业技能竞赛暨通往意大利撒丁岛国际国际速录大赛中国区资格赛”，获团体二等奖，获单项奖：一等奖2项；二等奖4项；三等奖22项。

——2018年12月7日至9日，学院法律系学生参加2018年全国司法职业院校法律实务技能大赛，获团体二等奖、三等奖各1项，获个人单项奖二等奖3项、三等奖2项。

——2018年09月学院信息管理系学生参加2018年广东省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获“三等奖”。指导老师：许学添，黄少荣、陈丹

——2018年11月，学院信息管理系学生参加2018年广东省“泰克高校杯”软件设计竞赛获“三等奖”。指导老师：许学添，黄少荣

——2018年11月，学院信息管理系教师参加陈晓明主任获得2018年天河区第五届大学生创业大赛中荣获“优秀创业导师”。

——学院警察系学生16级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专业学生陆瀚、蔡扬越、李婕组建的广东省突拓教育培训工作室在2018年广东众创杯大学生启航赛暨“赢在广州”第七届大学生创业大赛中荣获项目创新奖

——学院警察系学生2017级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专业学生陈坤、胡美婷、杨仁康、李焯组建的“突拓团”项目在“展翼扬帆、圆梦天河”天英汇—2018年天河区第五届大学生创业大赛中荣获三等奖。

参见佐证材料：

2.4.2-1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7-2018年度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名单的通知（粤教职函〔2018〕84号）
“二等奖”“三等奖”荣誉证书（2份）

2.4.2-2 2018年全国文秘·速录职业技能竞赛暨通往意大利撒丁岛国际国际速录大赛中国区资格赛证书“一等奖”
“二等奖”“三等奖”

2.4.2-3 2018年全国司法职业院校法律实务技能大赛证书团体与个人“二等奖”“三等奖”证书

2.4.2-4 2018年09月学院信息管理系学生参加2018年广东省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获“三等奖”荣誉证书

2.4.2-5 2018年11月，学院信息管理系学生参加2018年广东省“泰克高校杯”软件设计竞赛获“三等奖”荣誉证书

2.4.2-6 学院信息管理系教师参加陈晓明主任获得 2018 年天河区第五届大学生创业大赛中荣获“优秀创业导师”荣誉证书

3. 教师队伍

3.1 教师数量与结构

3.1.1 生师比

我院 2018 年折合在校生数 4025 人,专任教师数 187 人,聘请校外教师数 83 人(因外聘教师数折合生师比计算时不能超过专任教师数四分之一,且 1 个校外教师=0.5 个专任教师,故聘请校外教师数按 42 人计),生师比为 17.58:1,达到教发〔2004〕2 号规定政法院校 18:1 的生师比要求。

参见佐证材料:

3.1.1 2018 年度高等教育基层统计报表-高基 331、高基 411 分表

3.1.2 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我院 2018 年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教师 127 人,占专任教师数 187 人的 67.91%,达到 2018 年硕士以上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65%以上的要求。

参见佐证材料:

3.1.2 2018 年度高等教育基层统计报表-高基 422 分表

3.1.3 具有双师素质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我院 2018 年具有双师资格教师 122 人,占专任教师数 187 人的 65.24%。

参见佐证材料:

3.1.3-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双师素质教师培养管理

办法（试行）

3.1.3-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专任教师技能及证书信息表

3.1.4 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占比

我院 2017-2018 学年四类教师（校内专任、校内兼课、校外兼职、校外兼课教师）专业课课时总和为 61356 课时，其中企业（行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总数为 6624 课时，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占比为 10%。

参见佐证材料：

3.1.4—2017-2018 学年人才培养平台数据 6.1-6.4 校内专任、校内兼课、校外兼职、校外兼课教师授课情况分表

3.2 教师专业发展

3.2.1 成立教师发展中心并运行有效

2015 年 12 月，根据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创新强校工程”2014—2016 建设规划》要求，为进一步完善学院教师发展长效机制，促进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教师教学能力、科研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努力为教师搭建全方位、多层面的发展平台，我院成立了教师发展中心。教师发展中心成立以来，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根据学院发展规划，结合学院各专业发展和教师发展的需要，科学制定教师发展规划。加强学术道德教育，引导教师严格遵守学术引文规范、学术成果规范、学术评价规范等学术规范。

(2) 组织实施各层次教师培训，重点推进“双师型”教师培养。加强教师专业教学、实践指导、科学研究、信息技术应用等能力提升培训，重点包括新任教师入职培训、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教师科研能力培训、中青年教师实践技能培训、教师挂职（顶岗）锻炼、教师心理训练与培训等。

(3) 落实学院与行业（企业）教学人才互聘制度。根据我院行业办学的特色以及“双师型”教师的培养要求，扎实推进落实学院与行业（企业）教学人才互聘制度，选派有关专职教师赴有关政法机关及一线单位（监狱、戒毒所、司法所、律师事务所等）挂职（顶岗）锻炼，选聘有关政法机关及一线单位优秀人才来校任教，实现优秀人才的良性交流互动，提高我院整体教学水平。

(4) 推动优质教学资源共享。发挥我院省级和院级教学名师、全国和南粤优秀教师、师德先进个人等先进教师的模范带头作用，树立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建立优秀教案、课件、教学设计资源库，开发网络互动平台等软件系统，搭建资源共享平台，力求优质教学资源共享，达到共同提高的效果。

(5) 开展教师教学咨询与研究。推进学院各系部教师制度建设，组织教学名师、校外教师（教学）发展专家及学院相关人员开展教学咨询活动，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教师教学发展专项研究，支持和指导学院各系部开展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的特色活动。

参见佐证材料：

3.2.1 关于学院设立教师发展中心的通知

3.2.2 年度参加国家级和省级培训专任教师所占比例

2018年在强师工程专项资金的支持下，我院进一步加大对教师培训进修的投入力度：

(1) 实施教师全员轮训计划，组织全院专兼职教师参加由国内知名院校举办的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培训134人次）。继2015—2016年组织四批教师赴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浙江大学举办的“职业院校骨干教师、教育教学负责人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的基础上，2018年11月我院先后组织全院专兼教师参加了武汉大学、厦门大学举办的两期“教师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本次轮训计划扩大了教师培训进修的覆盖面，并着重加强对职业教育教师教学组织策略、教学方法与教学设计等能力的培训，在学院与培训单位精心策划下，编排有针对性的培训课程，全体参训教师热情投入，通过培训接触到教改的前沿，明确了努力的方向，实现了长知识、开眼界、受熏陶、促提升的预期目标，圆满完成了培训任务。

(2) 常规派出教师参加各类各级培训（培训113人次），在强师工程专项资金的支持下，本年度我院常规派出培训数量有所增长，由学院、部门组织外出的培训各类各级培训达39个、培训113人次，参加国培、省培人数也逐年增多。

扣掉培训重复人次，2018年我院参加国家和省级培训专任教师总数为166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88.77%。

参见佐证材料：

3.2.2-1 武汉大学非学历教育培训委托协议书

3.2.2-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委托厦门大学举办“广

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协议书

3.2.2-3 2018 年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参加培训人员情况表

3.2.3 年度到企业实践锻炼专任教师所占比例

2018 年度我院共选派专任教师 22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 12%）到企业（行业）实践，其中，年度连续到企业实践 3 个月以上的有 8 人。

参见佐证材料：

3.2.3 关于派遣教师参加 2018 年行业实践工作的通知

3.2.4 年度入选国家和省组织的优秀青年教师培养计划、中青年教师国内外访问学者项目等情况

2018 年度我院入选省组织的优秀青年教师培养计划 1 名、中青年教师国内访问学者 8 名。

参见佐证材料：

3.2.4-1 广东省高等学校优秀青年教师培养计划培养协议书

3.2.4-2 2018 年广东省高等学校中青年教师国内访问学者计划人选录取及报到情况汇总表

3.3 高层次人才

3.3.1 年度引进或入选高层次人才人数

2018 年度我院引进省级高层次人才项目兼职教师 3 名，省级人才培养项目方面，1 人评为“青年珠江学者”、1 人评

为“高职院校专业领军人才”。

参见佐证材料：

3.3.1-1 关于高层次技能型兼职教师教学安排的批示、聘任计划

3.3.1-2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青年珠江学者聘用合同

3.3.1-3 广东省高职教育领军人才任务书

3.4 教师管理

3.4.1 教师队伍建设制度

我院一直强调教师管理，规范教师的职业操守、保障教师的可持续发展。在教师队伍建设制度方面，我院制定了健全的教师管理制度，包括教师教学管理规定、科研奖励办法、“放管服改革”职称评审办法等。2016—2018年，我院相继制定了《学院教师行业实践管理办法》和《学院“教学名师”遴选办法（试行）》，修订了《学院学术带头人、专业带头人、青年教学科研骨干遴选、培养和管理办法》，进一步推动教师队伍建设，保证教师队伍整体水平和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此外，还制定了创新强校工程2018年度建设项目师资队伍建设实施方案，制定了涉及教师队伍发展的“十三五”教育发展规划。在师德建设方面，我院制定了《学院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及考核暂行办法》并取得了明显的实施效果，2018年在全院范围内组织开展以“弘扬高尚师德，潜心立德树人”为主题的师德建设教育月活动。2018年以来，出台制定了承接“放管服”改革事项职称评审系列制度《学院职称评审办法（试行）》（内含评审标准、专家库管理、评委会组织管理、

评审程序、公示管理、聘任管理等6个制度),经省教育厅、人社厅审批备案,《职称评审办法》正式下文实施并完成本年度首次校内职称评审工作。

参见佐证材料:

3.4.1-1 学院教师行业实践管理办法

3.4.1-2 学院“教学名师”遴选办法(试行)

3.4.1-3 学院学术带头人、专业带头人、青年教学科研骨干遴选、培养和管理办法

3.4.1-4 创新强校工程2018年度建设项目人事处实施方案

3.4.1-5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十三五”教育发展规划(修编版)的通知

3.4.1-6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师师德考核暂行办法

3.4.1-7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18年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实施方案

3.4.1-8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职称评审办法(试行)

3.4.2 师资队伍建设经费投入保障机制

在师资队伍建设经费投入保障机制方面,我院2018年高职院校教师能力提升计划专项资金主要投入到加大对教师培训进修,建设的经费及培训经费都能得到保障。我院从源头上对建设项目资金进行严格管理,按照招标投标管理规定,监督小组自始至终全程参与招标投标工作。财务部门始终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分类别控制资金支付,通过制度的制约和强有力的管理,管好用好专项资金,充分发挥专项资金的

使用效益。2018年用于教师继续教育培训支出共368354.00元，年度教师工资总额为22142642.00元，教师继续教育培训占年度工资总额的1.66%。

参见佐证材料：

3.4.2-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3.4.2-2 创新强校工程2018年度建设项目人事处实施方案

3.4.2-3 2018年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教师工资统计表

3.4.2-4 2018年继续教育培训支出明细账

3.4.2-5 关于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需科目学习的通知

4.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

4.1 科学研究

4.1.1 年度市厅级以上科研平台建设情况

2018 年度，学院与广州市南方公证处签订协议，建立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参见佐证材料：

4.1.1 建立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合作协议

4.1.2 年度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情况

学院制定实施科研成果成常规奖励规定，对获得市厅级以上立项的项目给予奖励，鼓励教师积极申报院外科研项目，2018 年度，学院新增 4 项省部级项目。

参见佐证材料：

4.1.2-1 中国职教学会关于公布“2018—2019 年度职业院校德育课题研究”立项名单的通知

4.1.2-2 关于 2018—2019 年度广东省青少年研究共建课题立项的通知，广东省教育厅立项通知)

4.1.3 拨入科研经费总量或增长率

学院始终以教学、科研为中心，在办学经费不足的情况下，每年都拨出一定数量的经费支持科研工作，2018 年度，学院拨入科研经费总量 96.30 万元，比 2017 年增长 1.8%。

参见佐证材料：

4.1.3-1 2017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科技统计年报表，人

文、社科类经费情况表

4.1.3-2 2018 年学院拨入科研经费总量

4.1.4 科研诚信与学风建设

学院重视科研诚信与学风建设，制定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实施细则，规范学术行为，坚持学术诚信，维护学术道德，2017 年度，学院不存在学术失范、学术不端行为。

参见佐证材料：

4.1.4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实施细则

4.2 社会服务

4.2.1 年度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

学院注重横向合作，2018 年度横向技术服务到款 6.7 万元。

参见佐证材料：

4.2.1 2018 年度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明细表

4.2.2 年度社会培训人数，年度非学历培训到款额

4.2.2.1 年度社会培训人数

学院继续教育部被省司法厅定位为“广东省司法行政系统干部素质提升基地”，主要业务为司法行政系统在职人员业务培训。2018 年开展的培训业务，主要是承办上级机关（司法部、省厅）的培训任务及广东省监狱局、其他省监狱局委托的警察业务培训，如为监狱机关开展警察初任培训、

警衔晋升培训、监狱警察特警技能培训、监狱领导应急处突指挥能力培训等警察执法业务培训；为律师协会、法律援助等机构开展法律服务业务培训，如申请律师执业实习人员培训、社区矫正业务培训等。此外，还承办监狱机关的其他业务培训班。从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共举办培训班36期，培训司法行政及法律服务人员4170人次64037人日。通过对培训班做教学与管理质量测评和学员满意度调查，综合管理满意度为“很好”与“较好”达90%以上，教师教学满意度平均87%以上，最高100%。达到了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良好预期。其中，完成了2期监狱领导应急处突指挥能力培训班和1期监狱特警实战技能培训班，共113人次；完成监狱系统警衔晋升培训班20期，培训学员2163人次；举办监狱警察初任培训1期71人；举办申请律师执业实习人员培训班4期，培训学员877人次，举办期数和人数为历年最多；举办广东监狱系统援疆培训班和贵州省狱政管理业务培训班共2期140人；举办地方司法局社区矫正业务培训班1期52人次，其他业务432人次，扩大学院影响力。

另外还主动适应新时代对干警队伍的新要求，努力提高警察队伍的实战性和战斗力，打造监狱系统特警训练基地。继续举办“监狱特警实战技能培训”、“监狱领导应急处突指挥能力培训”及“低伤害武力控制技术”等培训课程，填补了国内监狱警察业务培训的空白，收到了很好的实战效果，也成为学院的培训品牌。

参见佐证材料：

4.2.2.1-1 2018年度培训通知文件

4.2.2.1-2 2018 年度承办培训班一览表

4.2.2.2 年度非学历培训到款额

省司法厅为学院继续教育定位为“广东省司法行政系统干部素质提升基地”，主要业务为司法行政系统在职人员业务培训。

2017 年开展的培训业务，主要是承办上级机关（司法部、省厅、监狱局）的培训任务及部分基层监狱委托培训，如为监狱机关开展警察初任培训、警衔晋升培训、监狱警察防暴技能培训、监狱领导应急处突指挥能力培训等警察执法业务培训。为律师协会、法律援助等机构开展法律服务业务培训，如申请律师执业实习人员培训等。此外，还承办上级机关的其他业务培训班。

参见佐证材料：

4.2.2.2 2017 年度非学历培训到款额明细账

4.3 标志性成果

4.3.1 年度代表性学术成果或服务成果

学院制定实施科研成果常规奖励规定，对公开发表的论文、获得市厅级以上立项的课题给予奖励，鼓励教师出成果、上水平，年度获得各项成果 50 多项，其中 8 篇论文发表在核心期刊或重要期刊，2 个专利可作为年度代表性学术成果。

参见佐证材料：

4.3.1-1 钟朝阳论文《“以审批为中心”新解及司法路径的调整》载《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

4.3.1-2 王志民论文《我国资格刑的立法审视与制度完善》载《南昌大学学报》。

4.3.1-3 叶穗冰论文《心理压力作用下的大学生信息自决权异化》载《扬州大学学报》。

4.3.1-4 李栋论文《对公安派出所侦查监督职能的优化》载《人民检察》。

4.3.1-5 林柔伟论文《绿道体育与城市环境耦合模式构建探析——以广州增城为例》载《体育文化导刊》。

4.3.1-6 占善华论文《一种安全的射频识别双向认证协议》载《计算机工程与应用》，2018-04，中文核心期刊。

4.3.1-7 占善华《基于交叉位运算的移动 RFID 双向认证协议》载《计算机工程与应用》2018-05，中文核心期刊。

4.3.1-8 一种可远程操控的共享寄存装置，专利号：ZL201721404270.4(2018年正式批准)，发明人：许学添

4.3.1-9 黄少荣（主持人），广东省信息技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 年教学改革项目《基于“互联网+”知识体系的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改革研究》，项目编号：XXJZW2018034

李玲俐（主持人），广东省信息技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 年教学改革项目《新工科背景下高职信息安全专业实践教学体系的重构与研究》，项目编号：XXJZW2018034

4.3.1-10 占善华 Unsupervised Feature Extraction by Low-rank and Sparsity Preserving Embedding Learning Systems, *Neural Networks*, 1 作, 2018-10, SCI 1 区, CCF B 类期刊, accepted.

2018年，为了夯实和提高监狱特警培训课程，把监狱特警培训建成我院的品牌培训项目，学院投入了39万元，采购了一批先进的装备和更新一批就装备，包涵国外进口的新型破拆工具，世界上公认最安全有效的电击器，无人机等，更新了防暴盾牌、教学手枪模型、新式快拔手枪套、训练手铐等等，提高了培训的档次，引领国内监狱防暴处突先进技术。

5. 综合管理绩效

5.1 资源统筹力度及合理配置

5.1.1 学校统筹力度和支出结构

学院 2018 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414.65 万元，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为 4.83%。与 2017 年度相比，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绝对数增加了 142.47 万元，占比提升 1.97%。

2018 年度人员经费 11429.91 万元，总支出 16605.99 万元，人员经费占总支出比例为 68.83%；其他资本性支出 854.89 万元，教育事业支出 11767.1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占教育事业支出比例为 7.27%。

因学院事业经费不足，人员支出占比过大，制约了教学设备设施的及时更新。目前我院教育事业发展主要依靠财政专项资金。

参见佐证材料：

5.1.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1.1-2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5.1.1-3 支出决算明细表

5.1.2 财务管理

学院认真落实高校财务管理意见，实行“统一领导、集中管理”的财务管理体制，逐年强化预算管理，严格财务决算，逐步缩小年度财务预算与决算的差异。同时，学院加强收入管理，规范收费行为，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的管理

规定，确保各项收入纳入财务部门管理，及时足额上缴财政专户。

参见佐证材料：

5.1.2 《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财务管理工作的意见》（粤教财〔2006〕17号）

5.1.3 财务信息化水平和决算水平

我院财务信息处理已纳入“广东省财政厅业务信息管理综合平台”，财务信息系统的系统化、集成化建设情况良好。并且，定期在学院官网公开有关预算、决算以及收费标准等财务信息。

参见佐证材料：

5.1.3-1 广东省财政厅监管门户大平台网址：portal.gdczt.gov.cn/portal/portal/caindex.action

5.1.3-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官网 财务公开
网址：<http://gdsfjy.cn/info/1040/3744.htm>

5.2 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

5.2.1 当年12月31日学校项目支出进度

省财政厅国库支付系统数据显示，我院项目支出进度为86.03%，教育厅项目支出进度为91.07%，我院进度低于教育厅5.04%。

参见佐证材料：

5.2.1-1 《关于截至2018年底省直部门预算下达和支出进度情况的通报》（粤财预〔2019〕36号）

5.2.2 绩效评价工作

我院制定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方法》，按时上报绩效评价资料，未收到绩效评价反馈。

参见佐证材料：

5.2.2-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方法》
(粤司警院〔2018〕121号)

5.2.2-2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

5.3 财务制度及财经纪律执行

5.3.1 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经济责任制度

学院已建立一系列有关财务管理的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制度、经费开支管理、收费及现金票据管理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经济责任方面的制度散见于各项财务管理制度中，未单独制定。

参见佐证材料：

5.3.1-1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各项经费开支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20号)

5.3.1-2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司警院〔2017〕206号)

5.3.1-3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行政管理文件汇编》

5.3.2 “三重一大”

学院党委会议议事规则明确规定对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的使用，均经集体讨论做出决定，且明确规定10万元为大额标准。

参见佐证材料：

5.3.2-1 《关于印发〈中共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委员会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实施办法〉等三项制度的通知》
(粤司警院党〔2018〕25号)

5.3.2-2 《中共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委员会纪要》

5.3.3 财务信息公开

学院每年按照省财政厅的要求及时在校园网公开预算、决算、收费等财务信息。

参见佐证材料：

5.3.3-1 《关于2018年部门预算数据对外公开说明》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官网：<http://www.gdsfjy.cn/info/1040/3744.htm>

5.3.3-2 《关于2017年省级部门决算数据对外公开的通知》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官网：<http://www.gdsfjy.cn/info/1040/3895.htm>

5.3.3-3 《关于学费标准变更收费许可的说明》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官网：<http://www.gdsfjy.cn/info/1040/2730.htm>

5.3.3-4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18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官网：<http://www.gdsfjy.cn/info/1040/3927.htm>

5.3.4 财务检查和审计评价结果

2018年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我院学生资助项目及基建项目进行了审计。审计结论表明“警官学院总体来说认真贯彻了财政部、教育部高等教育学生资助政策。”“警官学院在基建工程项目建设期间，认真履行职责，按照上级部门

的指示开展建设工程项目的建设。”

参见佐证材料：

5.3.4-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015-2017 年学生资助情况其他专项审计报告》

5.3.4-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建设工程情况其他专项审计报告》

5.4 “创新强校工程”规划建设资金管理

5.4.1 “创新强校工程”项目管理

为进一步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学院在原有《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基础上，出台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关于项目遴选和项目库管理办法》，《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确保各类专项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参见佐证材料：

5.4.1-1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关于资金项目遴选和项目库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5号）

5.4.1-2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粤司警院〔2018〕121号）

5.4.1-3 《关于印发〈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司警院〔2007〕171号）

5.4.2 “创新强校工程” 资金安排及预算执行

2018年财政下拨创新强校工程建设专项资金1025万元，包括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389万、2018年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完善职业教育方向）363万、第二批2018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273万。我院按时向教育厅和财政厅报送了资金使用计划，另外从自筹经费中安排了239.82万元于创新强校工程建设。资金安排重点突出，严格执行预算，支出与预算一致。

参见佐证材料：

5.4.2-1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专项资金使用计划》

5.4.2-2 《2018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专项资金389万支出明细账》

5.4.2-3 《2018教育发展质量专项资金(完善职业教育方向)使用计划》

5.4.2-4 《2018完善职业教育专项资金363万支出明细账》

5.4.2-5 《2018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高职部分)使用计划》

5.4.2-6 《2018现代职业教育第二批专项273万支出明细账》

5.4.2-7 《2018年度统筹非财政专项资金用于“创新强校工程”明细表》

6. 亮点与特色

6.1 国家层面的顶层设计，为学院发展提供了巨大发展机遇

2018年3月，人社部等六部委印发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六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培养工作的意见》（人社部发〔2018〕20号），就健全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招录机制，提升司法行政系统所属院校人才培养质量，提出明确要求，为司法警官类高职院校与当地司法行政机关的精准对接和精准育人奠定了基础。2018年11月12日，《司法部政治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培养工作的意见〉有关问题的答复口径的通知》（2018）司政118号，进一步明确了全国司法警官院校国控专业毕业生的入警便捷机制相关内容，为学院长远发展，特别是国控专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的政策利好。

参见佐证材料：

6.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六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培养工作的意见》（人社部发〔2018〕20号）

6.2 以国家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契机，进一步深入推进监狱特警培训工作

近年来，学院积极利用毗邻港澳的区域优势，通过借鉴港澳警察先进培训理念，与港澳同行共同研发了以最低武力控制技术为核心内容的监狱特警培训课题，并通过共同拟定培训方案，互派教官调研培训，共同组建专业的教官团队等

方式进行深度合作。在培训中，警察团队战术小组配合、个人战术技巧、大型行动指挥 8 大训练课题、22 个训练科目等得到应用和推广。参训警察较好地掌握了监狱防暴技能和最低伤害武力控制技术、监狱突发事件防控处置预案制定、监狱、武警和公安应急处突联动机制及其理论方法要领等内容。同时，也能将防暴技能和低伤害武力处置特色逐步引用到内地监狱的实际工作当中，为提升监狱安全管理工作发挥重要作用。

特别是为应对监狱罪犯逃脱、袭警、劫持人质、凶杀、暴狱等恶性事件和罪犯结构日益复杂的严峻态势，司法部特别加强了对监狱特警防暴技能和监狱领导应急处突指挥能力的培训，自 2014 年以来，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举办了多期监狱警察实战技能及监狱领导应急处突指挥能力实训班，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学院的监狱特警培训品牌效应已辐射到辽宁、黑龙江、云南等全国 16 个省市，在全国监狱系统产生了积极的深远影响。

参见佐证材料：

6.2-1 司法部 2018 年监狱警察应急处突指挥能力及实战技能实训班在我院正式开班 <http://www.gdsfjy.cn/info/1050/3801.htm>

6.2-2 司法部 2018 年监狱警察应急处突指挥能力及实战技能实训班在学院举行结业仪式

<http://www.gdsfjy.cn/info/1050/3825.htm>

6.3 以开展社会志愿服务为契机，做好法治文化传承创新

近年来，学院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特别是政法干警核

心价值观为引领，始终坚持立德树人、德育为先、德技并修的原则，在校内，学院按照“忠诚、明法、勤学、强警”的校训，对大学生实施严格的警务化管理，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塑造学生“令行禁止、英勇顽强、团结协作、无私奉献”的警察职业品质；对培训干部按照“忠诚、公正、清廉、为民”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要求，进行严格管理、严格教育，积极营造良好的警察在职教育学习氛围。

积极开展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不断推动“实践育人”。分别组织 778 名、774 名学警支援广州、深圳、惠州铁路公安处等部门开展 2018 年、2019 年春运安保工作；组织 3000 名学警协助黄埔马拉松比赛安保工作。

进一步加强大学生思想意识形态教育工作。大力推进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思想道德教育、安全法制教育、全面素质教育以及大力开展灯塔工程——广东青年大学生思想引领行动，广泛开展青春助力、青春筑梦、展翅计划、暑期“三下乡”、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等教育系列活动。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取得可喜成绩，学院申报的 4 个“三下乡”社会实践课题，其中：“青年大学习，禁毒进乡村”；“筑梦起飞. 关爱教育”“七五普法进心田•法律宣传护青年”3 个课题被团省委评选为省级重点课题项目；“七彩人生，守护平安”项目被评为优秀团队。安保系齐霞副主任被团省委评为优秀个人。这些志愿活动都很好展示了学院的良好形象，传递了真善美，弘扬了社会正能量，为做好法治文化传承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参见佐证材料：

-
- 6.3-1 2018年春运期间学警支援安保协议书（广州市）
- 6.3-2 2018年春运期间学警支援安保协议书（惠州市）
- 6.3-3 2018年春运期间学警支援安保协议书（深圳市）
- 6.3-4 学院在省教育厅举办的“我的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中喜获佳绩 <http://www.gdsfjy.cn/info/1050/3767.htm>
- 6.3-5 党员服务亮身份，禁毒宣传当先锋
<http://www.gdsfjy.cn/info/1050/3905.htm>
- 6.3-5 进边境社区，烙红色印记
<http://www.gdsfjy.cn/info/1050/3896.htm>
- 6.3-7 塑造时代精神 铸就孩童梦想
<http://www.gdsfjy.cn/info/1050/3887.htm>
- 6.3-8 我院“筑梦起飞”支教队获省教育厅首批“高校共建实践育人基地” <http://www.gdsfjy.cn/info/1050/3875.htm>

7. 改革与展望

7.2.1 采取各项改革举措，办学水平显著提高

学院拟通过正在进行的各项改革举措，力争达到办学理念更加先进，基础能力不断增强，整体办学水平显著提高，教育质量、管理水平、办学效益、服务能力、辐射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学院将成为服务行业的模范、广东司法行政事业持续发展的“加油站”、司法行政高级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的“高地”。

7.2.2 办学体制机制更灵活，办学水平明显提升

学校通过创新办学体制机制，建立以司法厅为主导，以学校为核心，司法厅、监狱局、戒毒局相关处室，省律师协会、法学会、监狱学会，市司法学校等共同参与、多方联动的紧密型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共同体——广东司法职业教育联盟，出台系列文件及规章制度，明确、规范各方责权利，形成紧密合作、协同创新、灵活高效的校警政企合作办学体制机制，通过协同育人的运行机制，建成“两中心，一基地”，形成具有政法文科类院校特有的合作办学新体制、新机制，办学活力进一步增强，办学水平明显提升。

7.2.3 专业特色更加鲜明，人才培养质量明显提升

三个重点建设专业先行先试，刑事执行专业形成“以警魂铸造为引领、警学一体、战训交融”的人才培养模式，法律事务专业形成“以职业操守养成为引领，校所互动，专业

教学与法律服务一体化”的人才培养模式，司法警务专业形成“以品格塑造为引领、警学结合、课岗互融”的人才培养模式。建成通过重点建设专业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更加符合职业岗位任职的要求，专业课教学内容与行业标准对接，任务驱动、项目导向等教学模式全面推行，校警合作实现全过程贯穿，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普及，行业全方位参与人才培养和质量评价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体系更加完善；建成一批国家、省、院级精品开放课程，建设一批设施配套、机制灵活、资源共享的校内外实训基地；三个重点专业建成特色鲜明的省级重点专业，重点专业以点代面，带动学院所有专业改革与建设，使各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明显提升。

7.2.4 双师结构更加合理，师资队伍水平明显提升

通过创新教师与警官、法官、行业专家交流互聘的“教官制”，建成数量充足、相对稳定、专业结构合理、满足专业教学需要的兼职教师队伍；通过专业带头人计划、骨干教师计划，形成一支在行业具有影响力、资源整合能力、应用理论研究能力、实践动手能力的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队伍；通过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兼职教师的培养，建成一支结构合理、专兼结合、特色鲜明，能把握行业最新动态，在高职教育领域具有带动作用的双师素质、双师结构教师队伍，教师队伍整体水平明显提升。

7.2.5 服务渠道更加丰富多样，社会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建立和完善专业教师紧密联系行业、为社会服务的激励

制度。整合学院教育资源，联合行业，依托干警培训中心和律师学院，开展多样化的培训和继续教育服务；依托学校科研机构和各系专业教研机构，成立合作研究服务中心，搭建合作研究服务平台，保持与行业的紧密联系；落实专业教师、干警交流工作制度，鼓励干警到院校担任兼职教官；鼓励教师到行业单位承接各类业务改革难题，开展业务创新研究和挂职锻炼。体制机制建设的突破，必将为专业服务行业发展能力提升提供坚实的平台。

7.2.6 加大社会培训力度，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一是加大继续教育和服务社会力度，加快培训规模的增长速度，充分发挥司法行政系统干警和法律服务人才培训基地的作用。二是全面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强技能培训，提高培训的针对性与实战性，做到培训与实战一体、品质与技能结合，形成鲜明的“锻意志、塑品质、铸技能、近实践”的职业培训特色。三是加强与监狱、基层司法局（所）、省市律师协会（律师所）、港澳警务部门和省外司法警官院校同行的培训交流与合作，吸收其他同行先进的教育培训理念和科学方法，提高培训效果。